



馬達加斯加簽證須知

馬達加斯加領事館

地址：香港上環干諾道中 168 - 200 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 19 樓 4 - 9 室

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 10:00-13:00

電話號碼：2587 8223 / 8610-65321353（北京領事館查詢電話）

護照種類	香港特區護照	澳門特區護照	中國護照	一般歐美護照
需否辦簽證	落地簽證	落地簽證	落地簽證	落地簽證
簽證辦理	約 USD\$37	約 USD\$37	約 USD\$37	約 USD\$37
所需工作天	-	-	-	-
證件所需有效期	6 個月	6 個月	6 個月	6 個月
可停留期限				

落地簽證基本所需文件

- 護照正本（須有半年有效期或以上，並有 2 頁空白頁）
- 半年內彩色白底近照 2 張（2 吋 x 1.5 吋）
- 來回機票

辦理簽證提示：

- ◇ 簽證費用及列載之內容資料僅供參考用，一切正確資料均以領事館公佈為準。
- ◇ 證件遞交領事館辦理簽證期間，一概不能提早取回證件，敬請留意。
- ◇ 旅遊證件須具 6 個月以上有效期。
- ◇ 旅遊證件內須留有『兩版全新空白內頁』以供領事館黏貼簽證標籤及當地移民局作入境紀錄蓋印用。
- ◇ 請勿使用"可擦拭原子筆"(擦得甩原子筆)填寫申請表。
- ◇ 遞交之所有文件，必須為實體影印本，不接受拍照形式。